

附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如有）、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（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）（如有）

## 2.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中国美术学院）的（中国美术学院“长乐未央—马玉如的艺术与心脉”展览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中国美术学院“长乐未央—马玉如的艺术与心脉”展览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月莱（杭州）文化创意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/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/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/  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盖公章或电子签章）：月莱（杭州）文化创意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8 月 8 日

1、填写要求：①“标的名称”、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依据前附表中“采购标的及所属行业”填写，不得缺漏；②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③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等 3 种企业类型，结合以上数据，依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确定；④供应商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，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声明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，依法承担法律责

---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